

##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

# 111 年度第 2 次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小組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 年 7 月 11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署六樓簡報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黃玉萍

主席：王襄閱主任檢察官柏敦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參、執行秘書許潔怡報告：

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：

（一）荖濃國小：預計於暑假期間進行計畫內容。

（二）阿蓮國中：電話聯繫回報其已完成計畫內容，待核銷資料整理完成後送地檢署核銷。

二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：目前已核銷 2 案，核銷資料準備中。

三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：截至 111 年 5 月底共計核銷 615,292 元。

四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：截至 111 年 5 月底共計核銷 235,254 元。

五、相關核銷均逐層查核無誤後撥款，無重大缺失事件，單據放置在桌前，請各位委員參閱。

肆、計畫審議

一、審查 111 年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變更案。

（一）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針對原 110.8.9 通過之「111 年推動本土化多元司法處遇計畫書」申請刪除本案。

●決議：通過以上刪減案，本案將不予補助。

（二）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針對原 110.8.9 通過之『111 年度「地方公職人員選舉」反賄選宣導活動申請補助計畫』、『111 年度補助生活陷困受保護人實施計畫』進行修正：

1. 『111 年度「地方公職人員選舉」反賄選宣導活動申請補助計畫』

(1)計畫五、執行內容及流程:修正第五、六、七、八點,刪除第九點。

(2)經費概算表:

- ①「海報」:金額(16,000元)不變。
- ②修正「布條」:金額由66,000變更為65,000元。
- ③修正「反賄宣導品及廣告看板」:金額由160,000變更為180,000元。
- ④新增「結合高雄市政府相關局處或所轄其他公部門辦理反賄選宣導活動」金額為113,000元。
- ⑤新增「結合地方企業、醫界或其他民間社團辦理反賄選宣導活動」金額為113,000元。
- ⑥新增「反賄選記者會」金額為98,000元。
- ⑦修正「成果冊等行政雜支費用」金額由10,411變更為11,411元。

(3)本案申請補助金額,由412,411變更為596,411元(增加184,000元)。

●決議:通過以上修正案,請申請單位依新修正之計畫內容執行。

2.「111年度補助生活陷困受保護人實施計畫」

(1)計畫內容:

- ①計畫五、參加對象、人數項下第四點:年度預計辦理20人次,變更為40人次。
- ②計畫六、執行內容及流程:規劃辦理15人次,變更為15至20人次。

(2)經費概算表:

- ①「醫藥費用補助」說明欄:由每人每年最高補助5,000元,變更為每人最高補助5,000元。
- ②「急難救助」:由15人變更為15至20人,說明欄新增每人最高補助5,000元。

(3)本案申請補助金額(89,000元)不變。

●決議:通過以上修正案,請申請單位依新修正之計畫內容執行。

二、審查112年年度緩起訴處分金申請案(如表列所示)

編號	機構名稱	申請計畫名稱	實施日期	一般列冊總表
1	高雄市政府教育局	112年社區生活營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1.申請補助:109,600元。(荖濃國小73,600元、阿蓮國中36,000元) 2.為增加計畫執行之彈

				性，建議阿蓮國中重新擬定計畫，再修正計畫予以備查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2	高雄市政府社會局	112 年度性侵害被害人早期鑑定方案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69,86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3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	① 司法保護據點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4,2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		② 社會勞動專案活動執行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9,4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		③ 社會勞動督核座談、 社會勞動及義務勞務 績優表揚暨機構續遴 聘座談會議執行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8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		④ 觀護工作個案急難救 助執行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45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		⑤ 112 年度修復式司法 宣導活動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0,8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		⑥ 112 年度運用榮譽觀 護人協助辦理法治教 育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32,8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
		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⑦ 112 年度「第十一屆立法委員暨第十六任正副總統選舉」反賄選宣導活動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596,411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⑧ 112 年度執行保安處分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92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⑨ 刑事訴訟被告或關係人急難救助金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22,1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⑩ 112 年度青少年法治教育研習會及法律宣導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477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⑪ 112 年度運用司法志工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,016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⑫ 112 年緩起訴處分金專案管理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270,872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⑬ 112 年度辦理外聘督導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25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⑭ 112 年度補助生活陷困受保護人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 <b>189,000 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: <b>通過</b> 。

		⑮ 112 年更生人旅費、膳宿費、護送返家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45,00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⑯ 112 年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22,80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⑰ 112 年編印輔導案例(感動你我、攜手前進)暨拍攝微电影辦理一分會一特色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27,20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⑱ 112 年更生輔導員業務研習會暨座談會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24,00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⑲ 第 78 屆更生保護節慶祝大會活動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	1. 申請補助：16,50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4	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橋頭分會	① 法律訴訟補償服務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11,08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② 家庭關懷重建服務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108,75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通過。
		③ 諮商輔導服務 (年度計畫)	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	1. 申請補助：64,770 元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

			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④ 業務精進督導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89,84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⑤ 保護志工參與被害人 服務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289,56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⑥ 緩起訴專案管理人員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268,737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⑦ 推廣被害人保護宣導 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56,80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⑧ 112年度修復式司法 實施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1月30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50,75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⑨ 112年度性侵害被害 人心理鑑定方案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105,00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⑩ 車禍鑑定與覆議實施 計畫 (年度計畫)	112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		1. 申請補助： <b>85,000元</b> 。 請依本函文後段之「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2. 審查會決議： <b>通過</b> 。

本次核准金額總計：4,363,830元

計畫成果應行注意事項

一、應於本署轄區內辦理公益活動及以服務本署轄內對象為原則。但公益團體舉行跨轄區

公益活動者，不在此限。

- 二、建請公益(地方自治)團體依「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與監督管理辦法」，多加結合其他社會資源，適度提高自籌款比率〈自籌款比率應達20%以上〉。
- 三、公益團體、地方自治團體之固定成本費用(諸如：辦公房舍購置經費、房租、水電、瓦斯費、人事薪資、加班費、設備費用、固定資產等)，為公益團體本身賴以生存，而與公益無直接關係之項目；或屬政府應編列經費或已編列經費補助項目者，均不予支付。
- 四、請依「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收支運用與監督管理辦法」辦理。
- 五、申請、核銷本署緩起訴處分金〈協商程序履行金額〉，請依本署全球網站公告之表格登載陳報。
- 六、請款核銷程序：
  - (一)鑒於申請補助之各團體均有自籌款(更保及犯保除外)，原則上本署不先行撥付補助款，俟受補助之團體按季或計畫執行完竣後一個月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含原始憑證)向本署陳報支用明細、用途、範圍等之執行情形，經本署查核評估小組查核並准予核銷後，本署再行支付該季准予核銷之款項。另為配合本署年度結帳作業，原則上所有計畫請於當年度12月底前報核，未及送核部分，由各團體自行吸收。
  - (二)請於全案執行完畢結案時(最遲請於當年度12月31日前)，隨函檢送「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補助經費收支統計表」乙份辦理核銷。
- 七、核銷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張貼海報及拍攝照片部分：
    - 1.各項經費核銷，應依補助用途支用，應本誠信原則對所提出之支出憑證之支付事實真實性負責，如有不實應負相關責任。
    - 2.須檢附照片及簽到冊等相關資料以證明確有辦理活動。
  - (二)講師學經歷部分：

講師鐘點費應檢據核銷，倘有修正處，應由領款人於修正處簽名或蓋章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陸、散會。